

证券代码：002065

证券简称：东华软件

公告编号：2016-066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，于2016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会议于2016年7月18日上午9:30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。会议应到董事10人，实到10人，3名监事列席，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举手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；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债务结构，降低融资成本。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（SCP）。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情参见刊登在2016年7月19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7）。

二、会议以10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00,000万元（含现有业务余额）。其中：1、人民币额度95,000万元，业务品种为流动资

金贷款（不超 30,000 万元）、银行承兑汇票、非融资性保函混用额度 45,000 万元，债券包销额度 50,000 万元（可循环）；2、外币额度 5,000 万元，业务品种为进口信用证、进口信用证押汇、进口代收押汇、进口汇款押汇、同业代/偿付融资。额度有效期（提款期）自合同订立之日起 1 年，单笔流贷、银承期限不超过 1 年，单笔保函期限不超过 3 年，其他业务品种单笔期限不超过 6 个月。最低执行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及规定费率。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。

三、会议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刊登在 2016 年 7 月 19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